

证券简称:罗莱家纺 证券代码:002293

# 罗莱家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摘要

二〇一三年五月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保证本激励计划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责任。

## 特别提示

1.本激励计划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2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3号》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性文件，以及《罗莱家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制定。

2.罗莱家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占首次授予时点的标的股票数为人民币A股普通股，约占首次激励计划签署时公司总股本400,631万股的2.4864%，首次授予时点的标的股票数为人民币A股普通股，约占首次激励计划签署时公司总股本307,300万股的3.596%，占首次激励计划签署时公司总股本的2.17%。同时，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将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同步实施。

3.预留部分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在公司董事会通过后，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效期内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4.预留部分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在公司董事会通过后，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效期内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5.行权安排：股票期权有效期为自首次授予日起12个月内，激励对象应在未来36个月内分二期行权，按期行权期权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行权期	行权安排	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期权数量的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4个月内的最后一周	3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周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周	40%
第四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48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至当期行权期届满	10%

6.行权安排：股票期权有效期为自首次授予日起12个月内，激励对象应在未来36个月内分二期行权，按期行权期权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行权期	行权时间	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期权数量的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部分期权的授权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4个月内最后一周	3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周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周	40%
第四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48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至当期行权期届满	10%

7.行权安排：股票期权有效期为自首次授予日起12个月内，激励对象应在未来36个月内分二期行权，按期行权期权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行权期	行权时间	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期权数量的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部分期权的授权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4个月内最后一周	3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周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周	40%
第四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48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至当期行权期届满	10%

8.行权安排：股票期权有效期为自首次授予日起12个月内，激励对象应在未来36个月内分二期行权，按期行权期权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行权期	行权时间	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期权数量的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部分期权的授权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4个月内最后一周	3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周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周	40%
第四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48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至当期行权期届满	10%

9.行权安排：股票期权有效期为自首次授予日起12个月内，激励对象应在未来36个月内分二期行权，按期行权期权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行权期	行权时间	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期权数量的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部分期权的授权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4个月内最后一周	3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周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周	40%
第四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48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至当期行权期届满	10%

10.行权安排：股票期权有效期为自首次授予日起12个月内，激励对象应在未来36个月内分二期行权，按期行权期权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行权期	行权时间	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期权数量的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部分期权的授权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4个月内最后一周	3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周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周	40%
第四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48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至当期行权期届满	10%

11.行权安排：股票期权有效期为自首次授予日起12个月内，激励对象应在未来36个月内分二期行权，按期行权期权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行权期	行权时间	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期权数量的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部分期权的授权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4个月内最后一周	3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周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周	40%
第四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48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至当期行权期届满	10%

12.行权安排：股票期权有效期为自首次授予日起12个月内，激励对象应在未来36个月内分二期行权，按期行权期权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行权期	行权时间	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期权数量的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部分期权的授权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4个月内最后一周	3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周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周	40%
第四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48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至当期行权期届满	10%

13.行权安排：股票期权有效期为自首次授予日起12个月内，激励对象应在未来36个月内分二期行权，按期行权期权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行权期	行权时间	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期权数量的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部分期权的授权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4个月内最后一周	3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周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周	40%
第四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48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至当期行权期届满	10%

14.行权安排：股票期权有效期为自首次授予日起12个月内，激励对象应在未来36个月内分二期行权，按期行权期权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行权期	行权时间	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期权数量的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部分期权的授权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4个月内最后一周	3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周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周	40%
第四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48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至当期行权期届满	10%

15.行权安排：股票期权有效期为自首次授予日起12个月内，激励对象应在未来36个月内分二期行权，按期行权期权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行权期	行权时间	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期权数量的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部分期权的授权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4个月内最后一周	3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周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周	40%
第四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48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至当期行权期届满	10%

16.行权安排：股票期权有效期为自首次授予日起12个月内，激励对象应在未来36个月内分二期行权，按期行权期权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行权期	行权时间	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期权数量的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部分期权的授权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4个月内最后一周	3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周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周	40%
第四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48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至当期行权期届满	10%

17.行权安排：股票期权有效期为自首次授予日起12个月内，激励对象应在未来36个月内分二期行权，按期行权期权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行权期	
-----	--